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增人社函〔2026〕1121号

关于同意设立广州增城圆周率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的通知

广州增城圆周率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经我局审核，广州增城圆周率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符合增城区职业技能培训的规划与需求，具备法律规定的办学条件，批准设立。登记事项如下：

负 责 人：陈贵平；

举 办 者：广州圆周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学校名称：广州增城圆周率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办学性质：营利性民办职业培训学校；

办学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新沙大道7号之四1层101；

培训工种：电子商务师（（网商）五、四级）、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师）五、四级）。

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相关规定进行管理。请根据市场监管部门要求，及时到区市场监管局办理相关登记。

如不服本决定，可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

增城区人民政府（复议机构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园圃路29号区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电话：020-32166323）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直接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8月7日

（承办单位：就业与职业能力建设科，电话：020-8264556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市场监管局，区就业服务中心。

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6年8月7日印发